

证券代码:600432 证券简称:吉恩镍业 编号:临2015-021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4月3日，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临2015-013号）。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将此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误写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现更正为：

发行方式：采用承销方式，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此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更正后的公告全文如下：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根据发展战略需要，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范指引》等有关规定，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

一、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具体方案如下：

发行规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

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发行方式：采用承销方式，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此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发行利率：以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员；

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并交易流通；

募集资金用途：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和降低融资成本。

二、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授权事项

为提高工作效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具体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具体决定发行时机、发行额度、发行期数、发行利率、募集资金用途等与中期票据申报和发行有关的事项；（2）签署必要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申请文件、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种公告等；（3）办理必要的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有关的注册登记手续；以及（4）其他必要事项。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拟发行中期票据履行的公司内部审批程序

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尚需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获准发行注册后实施。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并致歉。

吉林吉恩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25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财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3日收到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程立军先生的辞职申请书。程立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及财务负责人职务，程立军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立军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人数不因程立军先生的辞职而低于法定人数，董事会结构符合法律规定，能够保证董事会的正常工作。

程立军先生于2009年加入本公司，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多年，同时也是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在提高董事会决策科学性、提升财务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等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程立军先生在任职期间内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26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3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贵人鸟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人鸟集团”）的通知，贵人鸟集团于2015年3月18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7,397,1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46%）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购回交易（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24）），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3月17日；2015年4月1日贵人鸟集团对前述交易中的21,232,800股办理了提前购回并解除了质押手续；2015年4月2日，贵人鸟集团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900,000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96%）与华融证券进行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5年4月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4月1日。本次交易已由华融证券于2015年4月2日办理了申报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贵人鸟集团共计持有本公司484,36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78.89%，其中质押股票90,889,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4.80%。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25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39号），自2008年5月16日起执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扣除公允价值后金额”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3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26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恢复采用收盘价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选举胡志勇先生担任监事长，张文杰、刘恒军、胡志勇、武红梅、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扣除公允价值后金额”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27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优选股股票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选举胡志勇先生担任监事长，张文杰、刘恒军、胡志勇、武红梅、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扣除公允价值后金额”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28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变更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39号），自2008年5月16日起执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扣除公允价值后金额”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29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变更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39号），自2008年5月16日起执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扣除公允价值后金额”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30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优选股股票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39号），自2008年5月16日起执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扣除公允价值后金额”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31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优选股股票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39号），自2008年5月16日起执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扣除公允价值后金额”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32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优选股股票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39号），自2008年5月16日起执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扣除公允价值后金额”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33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优选股股票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39号），自2008年5月16日起执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按“最近交易日收盘价扣除公允价值后金额”进行估值，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特征后，本公司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555 证券简称:贵人鸟 公告编号:临2015-34

债券代码:122346 债券简称:14贵人鸟

关于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优选股股票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139号），自2008年5月16日起执行，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没有市价的投资品种，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采用指数收益法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3日起，本公司